

中粮生物化学（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三供一业”分离移交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粮生物化学（安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年1月11日召开了公司七届董事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三供一业”分离移交的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政策背景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加快剥离国有企业办社会职能和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发〔2016〕19号）、《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务院国资委、财政部关于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6〕45号）、《关于进一步做好剥离国有企业办社会职能和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工作的通知》（国资厅发改革〔2017〕20号）等相关文件精神，公司及所属部分企业拟将“三供一业”分离移交给地方政府、其他国有第三方公司或进行市场化改革（以下简称“本次分离移交”）。公司与拟定接收单位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本事项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本次分离移交范围

本次分离移交范围包括公司及所属部分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具体包括：

“三供一业”分离移交项目			
企业名称	分离移交范围	户数	项目
中粮生化能源（肇东）有限公司	中粮生化能源（肇东）有限公司职工家属区	1,174	供水
			供电
			供热

			物业管理
中粮生化能源（公主岭）有限公司	中粮生化能源（公主岭）有限公司家属区	659	供水
			供热
黄龙食品工业有限公司	黄龙食品工业有限公司家属区	679	供水
			供热
			物业管理

三、本次分离移交改造费用支出情况

经测算，本次分离移交的改造费用总计不超过人民币6,981万元，根据相关文件精神，预计公司可以获得中央财政补贴3,022万元，公司承担改造费用3,958万元。

具体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 万元

企业名称	移交项目	改造费用	中央财政 补助资金
中粮生化能源（肇东）有限公司	供水/供电/供热/物业管理	4,140	1,852
中粮生化能源（公主岭）有限公司	供水/供热	952	342
黄龙食品工业有限公司	供水/供热/物业管理	1,889	828
合计		6,981	3,022

注：上述测算金额与实际移交时点产生的实际金额可能存在差异，最终数据以实际交接、支付时点的实际金额为准。

四、本次分离移交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分离移交事项预计发生移交改造费用6,981万元，其中需公司承担资金3,958万元，该项资金支出将减少公司2018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646万元。

2、本次分离移交工作的实施从长远看可减轻企业负担，降低公司成本费用，有利于公司轻装上阵，进一步聚焦主业，提高核心竞争力；同时，职工家属区社会化管理，有利于职工家属生活条件的改善，有利于维护企业和社会稳定。

五、本次分离移交履行的公司内部决策程序

1、2019年1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三供一业”分离移交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包括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分离移交是公司按照国家相关政策规定执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的情况。

2、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六、备查文件

公司七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粮生物化学（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1 月 11 日